

昆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劳动监察支队文件

关于返还工程建设项目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公示

2023 年第 31 期

根据《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规定》（人社部发〔2021〕65号）第二十二條規定，現對申請返還農民工工資保證金的工程建設項目予以公示。

一、公示項目

尋甸縣 2021 年危橋拆除重建或新改建工程。建設單位：尋甸回族自治縣交通運輸局，施工總承包單位：雲南寶聚源建設工程有限公司，工程建設項目地址：雲南省昆明市尋甸回族自治縣境內。

二、公示時間

自 2023 年 5 月 19 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17 日止（公示期為 30 日）。

三、公示內容

本期公示的工程建設項目已竣工（完工），目前未發現拖欠農民工工資行為，為加強農民工工資保證金管理工作的社會監

督，公示期内如发现公示的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单位存在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请通过来信、来电、来访等方式，向昆明市寻甸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反映，反映问题应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并提供相应拖欠农民工工资的证据、证明和相关联系方式等。我们将严格遵守工作纪律，履行保密义务。

四、联系方式

地址：寻甸县就业和社会保障中心六楼。

电话：0871—62652606，邮编：655200。

公示期满后，如无相关举报投诉的，将按规定返还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